辽宁工程技术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

一、学术学位类

执行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基本要求 (A 类考生)。

二、专业学位类

执行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基本要求 (A 类考生)。采取差额复试的专业,差额比例不低于120%。

三、专项计划

专项计划	门类(学科、学位类别、专业)	考生初试成绩要求
	电子信息[0854]、机械[0855]、 *材料与化工[0856]、资源与环境[0857]、 能源动力[0858]、土木水利[0859]、	总分不低于 220, 政治理论不低于 50、 外国语不低于 30, 业务课一不低于 43, 业务课二不低于 80。
划	工商管理[1251]、公共管理[1252]、 会计[1253]、工程管理[1256]	总分不低于 170, 管理类综合能力不低于 110, 外国语不低于 50。

四、单独考试

考试方式	门类(学科、学位类别、专业)	考生初试成绩要求
单独考试	工学[08](非全专业学位)	总分不低于 200, 政治理论不低于 45, 外国语不低于 35, 业务课一不低于 35, 业务课二不低于 60。

五、加分说明

"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"、"大学生村官项目"、"三支一扶计划"和退役大学生士兵等照顾加分政策按照教育部相关规定执行。符合教育部加分或照顾政策的考生,须于3月23日前提交有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。我校将根据教育部最新文件及名单进行审核。